**申请道教教职人员认定材料清单**

1. 道教教职人员认定表（附后）
2. 身份证复印件
3. 户口本复印件
4. 冠巾（传度）证复印件
5. 师父教职人员证复印件
6. 学历证书复印件
7. 无犯罪记录证明

道教教职人员认定表

姓 名

报送单位

填表日期

填表说明

1．本表所填写内容须真实无误。

2．有关内容如在本表内填写不完，可另加A4纸附页。

3．本表一式两份，认定程序完成后分别由认定部门和报送认定的宗教团体留存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所在地区 |  | 市 |  | 县（市、区） |
| 姓 名（身份证用名） |  | 道 名 |  | 照片（小2寸近照） |
| 性 　别 |  | 民　 族 |  |
| 出生年月 |  | 婚姻状况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冠巾（传度）时间 |  | 冠巾（传度）地点 |  |
| 师父道名 |  | 师父教职人员证编号 |  |
| 道派（支派） |  | 所在单位 |  |
| 单位地址 |  |
| 现居住地 |  |
| 国民教育程度 |  | 宗教教育程度 |  |
| 国民教育院校 |  | 宗教教育院校 |  |
| 手机号码 |  | 户籍所在地 |  |
| 本人简历（含受教育简历） |
|   |

|  |
| --- |
| 本人签章：年　　 月　　日 |
| 所在单位（宗教团体、宗教院校、宗教活动场所）的意见：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
| 县（市、区）宗教团体意见：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 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宗教事务部门意见：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
| 设区的市宗教团体意见：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 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宗教事务部门意见：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

|  |
| --- |
| 省宗教团体意见（包括认定情况说明）：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
| 备注： |